

渭南市临渭区审计局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贯彻落实中省市区审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区审计方面的法规草案、政策、计划。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起草有关审计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参与起草地方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街镇及单位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

1、区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 2、各街（镇）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 3、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 4、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 5、区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区政府规定的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地位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 6、区政府部门、各街（镇）人民政府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区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 7、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区级审计机关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区管党政科级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负责完成上级审计机关授权的审计事项。

（十）对预算执行情况和全区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承担重大项目的稽察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区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审计

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各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根据上述职责，区审计局内设机构由原来5个股室变为7个股室：即办公室、法规审理股、行政事业审计股、财税金融审计股、农业与资源环保审计股、经贸与社会保障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与稽察股。

二、2020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按照省市审计工作会议精神，2020年，全区审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要求，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认真践行“五个扎实”要求，全面落实“五新”战略任务，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推动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职能作用，为推动临渭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作出积极贡献。具体完成以下工作：

（一）、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二）、“三促进”专项审计。

（三）、扶贫和乡村振兴审计。

1、扶贫和乡村振兴审计。

2、互助资金协会扶贫审计专项调查。

（四）、“稳工业、扩投资、抓项目、促消费”专项审计。按照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

精神要求重点围绕临渭区 2019 年工业稳增长促投资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18 条等相关政策落实情况，开展“稳工业、扩投资、抓相目、促消费”专项审计。

(五)、计划对区财政、地税、教育、卫计、农业等 7 个部门和 8 个街镇进行预算执行和决算审计，推动我区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促进积极财政政策贯彻落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维护国家财政安全。

(六)、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和使用绩效审计。

(七)、医疗保险基金审计。

(八)、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

(九)、2019 年度福利彩票、体育彩票资金专项审计。

(十)、重点中小学收费及支出情况专项审计调查。

(十一)、拟对渭南市精神病医院住院楼项目、新建（改建）学校幼儿园、关中环线临渭绿化提升项目、自行车慢行道及景观绿化项目、南塬易地扶贫搬迁闫村安置区建设项目、光伏扶贫电站等建设项目进行审计跟踪和决算审计。

(十二)、计划完成不少于 5 个街镇和部门的领导干部任期（任中）经济责任审计。

(十三)、计划完成 2 个街镇的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十四)、区政府临时交办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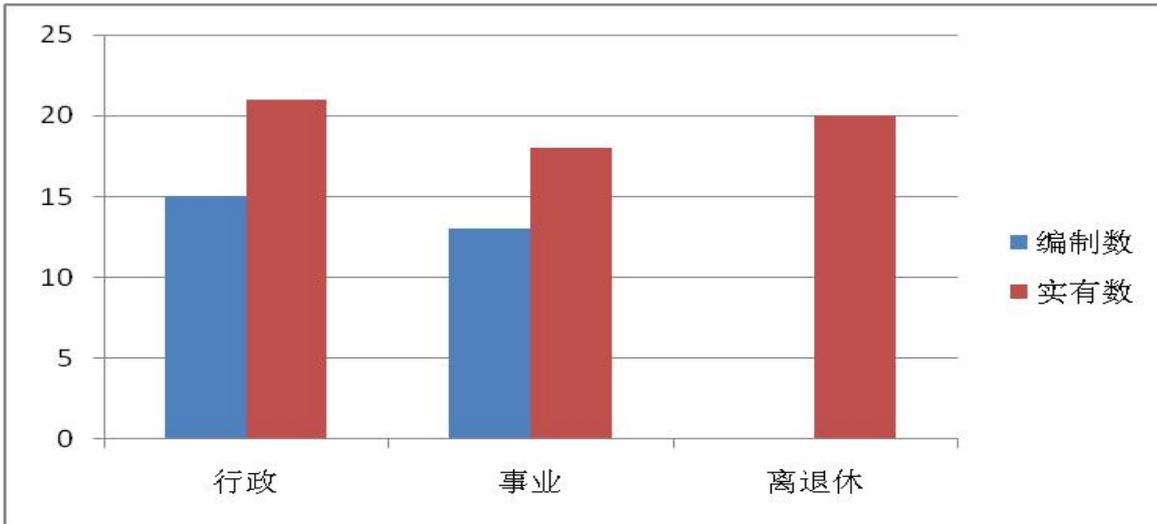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区审计局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39 人，其中行政 21 人、事业 1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0 人（见下图）。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68.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8.4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6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财政对项目资金预算压缩 20%；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68.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68.45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6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财政对项目资金压缩预算 20%。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68.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8.4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6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财政对项目资金压缩预算 20%。；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68.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68.45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6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财政对项目资金压缩预算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68.45万元，较上年减少63.7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财政对项目资金压缩预算20%。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0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8.45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801)313.58万元，较上年减少125.43万元，原因是上年项目资金列入行政运行功能科目，本年预算列入审计业务功能科目；

(2)审计业务(2010804)80.00万元，较上年增加80.00万元。原因是今年项目资金—外聘中介审计费预算在审计业务功能科目中。

(3)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9.32万元，较上年减少18.34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3人，调动1人)，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

(4)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1.15万元，较上年增加1.83万元，原因是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5)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24.40万元，较上年减少1.81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减少(退休3人，调动1人)。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8.45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42.97万元，较上年增加86.30万元，原因是上年二级单位审计事务服务中心的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今年列在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25.06万元，较上年减少25.59万元，原因是财政对项目资金压缩预算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42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8.45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42.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86.30 万元，原因是上年二级单位审计事务服务中心的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今年列在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中；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25.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59 万元，原因是财政对项目资金压缩预算 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0.42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4、2019 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2020 年“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7 年一般性支出压减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加强管理，压缩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7 年一般性支出压减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加强管理，压缩开支；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

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2020 年会议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和 2020 年，本部门无会议费经费预算。

2020 培训费 0 万元，较上年 0 万元减少 0 万元（0%），减少原因是 2020 年度无培训费预算。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7.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7.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35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25.06 万元（含公务员交通车补 26.7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审计外聘中介审计费压缩 20%。主要包括办公费 8.83 万元、印刷费 1.00 万元、水费 0.80 万元、电费

0.40 万元、差旅费 4.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工会经费 2.88 万元、劳务费 4.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70 万元、其他交通费 32.26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